

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书面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世宝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于2019年5月7日形成书面决议。相关议案于2019年5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。本次书面决议应表决董事9名，实际表决董事9名。书面决议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书面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同意于2019年6月25日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《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于本公告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于2019年5月7日形成的书面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5月8日